

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

证券代码：000002、299903 证券简称：万科 A、万科 H 代

公告编号：〈万〉2024-081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2023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毕马威华振”）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审计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、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，并审阅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、2024 年 5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毕马威华振出具的《关于变更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》，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变更情况

毕马威华振原指派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厉俊女士。现因工作调整，毕马威华振指派钟启明先生接替厉俊女士作为质量控制复核人，继续完成前述审计、审阅相关工作，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变。

二、变更人员基本信息

钟启明先生，2003 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，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从 2024 年开始为公司担任审计质量控制复核人。钟启明先生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，或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。钟启明先生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审阅、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毕马威华振出具的《关于变更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二四年八月六日